

**2023 年度
厦门大学
台湾研究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9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0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1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是 1980 年 7 月 9 日经过时任中央对台领导小组组长邓颖超同志亲自批示成立的教育部和福建省共建单位。本院遵循“问题导向、特色鲜明、基础雄厚、学科融合”原则，以“历史地、全面地、实事求是地认识台湾，促进海峡两岸学术交流，为祖国统一大业服务”为宗旨，致力于“理性、客观、全面、深入”地研究台湾政治、经济、社会、历史、文化、文学、教育、法律、两岸关系以及涉台外交等问题。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	财政核拨	20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主要任务是：继续充分依靠厦门大学“侨、台、特、海”鲜明办学特色，发挥厦大“三海”（海洋、海峡、海丝）优势，抓住国家“双一流”建设和“国家高端智库”建设培育的契机，借助“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协同创新中心”、“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教

育部国别和区域研究基地”等等重大平台，通过深化管理体制和科研体制改革，发挥多学科综合研究的优势，致力于高质量内涵式发展，把本院建成全国一流的从事台湾问题和国家统一研究的中国特色高校新型智库，两岸领先的台湾研究高端人才和涉台事务专门人才培养基地，以及国际知名的国家治理和区域研究学术机构。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0.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299.8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4.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1.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0.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442.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42.29	总计	62	442.2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0.58	440.5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99.86	299.86					
2060 6	社会科学	299.86	299.86					
2060 601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266.86	266.86					
2060 602	社会科学研究	33.00	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43.10	43.10					
2080 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43.10	43.10					
2080 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65	6.65					
2080 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45	36.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4	25.74					
2101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4	25.74					
2101 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74	25.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88	71.88					
2210 2	住房改革支出	71.88	71.88					
2210 201	住房公积金	46.81	46.81					
2210 202	提租补贴	25.07	2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42.29	409.29	33.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99.86	266.86	33.00			
20606	社会科学	299.86	266.86	33.00			
2060601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266.86	266.86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33.00		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1	44.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1	44.8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6	8.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45	36.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4	25.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4	25.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74	25.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88	71.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88	71.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81	46.81				
2210202	提租补贴	25.07	2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合计		442.29	409.29	33.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99.86	266.86	33.00
20606	社会科学	299.86	266.86	33.00
2060601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266.86	266.86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33.00		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1	44.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1	44.8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6	8.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45	36.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74	25.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4	25.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74	25.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88	71.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88	71.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81	46.81	
2210202	提租补贴	25.07	2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 公务接待费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4	7	8	11	12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厦门大学
台湾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440.58 万元，支出总计 442.2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23.61 万元、24.63 万元，增长 5.66%、5.9%。主要是人员经费的收入支出变化。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440.5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3.61万元，增长5.6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0.58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5. 事业收入0万元。
6. 经营收入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8. 其他收入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442.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63万元，增长5.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09.2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85.39 万元，公用支出 23.9 万元。
2. 项目支出 33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40.58万元，支出总计442.29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23.61万元、24.63万元，增长5.66%、5.9%，主要是：人员经费的收入支出变化。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42.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63万元，增长5.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60601-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266.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5.94 万元，增长 20.7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 2060699-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38 万元，下降 1.14%。主要原因是科研一般性支出减少。

(三)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8.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12 万元，下降 33.01%。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支出减少。

（四）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5.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7 万元，增长 5.19%。主要原因是按政策缴交医疗保险。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46.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86 万元，下降 9.41%。主要原因是按政策缴交住房公积金。

（六）2210202-提租补贴 25.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 万元，增长 8.2%。主要原因是按工资政策支付职工提租补贴。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9.2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85.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

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3.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本部门没有因公出国（境）费“三公”预算支出。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部门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三公”预算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是本部门没有公务用车运行费“三公”预算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是本部门没有公务接待费“三公”预算支出。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年度本单位无单位自评项目。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科研调研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